

吉林省财政厅文件

吉财资环指〔2024〕895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 (山水工程) 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市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4〕135 号）、《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分配建议的函》（吉自然资函〔2024〕494 号），经审核，现提前下达你市（县）2025 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 50000 万元，具体见附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列“11003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

性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用于支持开展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建设，请你市（县）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项目进度。

二、请你市（县）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6号）、《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吉林省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吉财资环〔2023〕985号）有关规定及相关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监管和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同时，你市（县）要按照年度投资计划，同步筹措落实年度地方资金。

三、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省里做法，将你市绩效目标及时分解到具体项目，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你市（县）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示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请你市（县）按照《关于建立重大项目资金按实施进度审核拨款机制的通知》（吉财建〔2024〕841号）规定，执行“重大项目审核调拨”流程。

- 附件：1.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
预算表
2.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
整体绩效目标表
3. 2025 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
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厅预算处、国库处、监督局，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财政部吉林监管局。

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4 日印发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县	金额	备注
	合计	50000	
(一)	白山地区小计	27831	
1	白山市	17674	
2	长白县	1832	
3	临江市	7806	
4	抚松县	519	
(二)	通化地区小计	22169	
5	通化市	10392	
6	集安市	3340	
7	辉南县	4648	
8	通化县	3789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白山市人民政府、通化市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133270.915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万元			
	地方资金		83270.915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16043.61公顷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23.61公顷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51.71千米		
			湿地修复面积	22.75公顷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108.69公顷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16250株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面积	273.64公顷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586.51公顷		
			地质灾害隐患点消除数量	10处		
			新增林地面积	77.57公顷		
			复垦耕地面积	21.20公顷		
			新增草地面积	1.10公顷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16054.22公顷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107.81公顷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13145.56公顷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45.74千米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15处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7750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公顷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公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白山市市本级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47108.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674			
	地方资金		29434.42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2.1ha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8.98km		
			湿地修复面积	13.99ha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108.69ha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16250株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面积	18.13ha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9.15ha		
			复垦耕地面积	8.52ha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9632.53ha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17.66ha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3958.80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24.53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3处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抚松县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1384.0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9		
	地方资金		865.09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00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0.00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0.00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214.09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00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长白县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20805.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06			
	地方资金	12999.52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00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21.43km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248.28ha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3.74ha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1019.92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00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7750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临江市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4883.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32	
	地方资金		3051.42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00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0.00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7.23ha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586.51ha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2处
			新增林地面积	12.04ha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12.91ha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2222.70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15.13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9处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辉南县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11381.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648			
	地方资金		6733.28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00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9.64km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0.00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1934.98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00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集安市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9503.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40	
	地方资金		6163.01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8.70ha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1.12km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0.00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260.77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6.08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通化市市本级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27662.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392		
	地方资金		17270.22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山水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12.81ha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10.54km	
			湿地修复面积	8.76ha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5处	
			新增林地面积	56.38ha	
			复垦耕地面积	12.68ha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6421.69ha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70.19ha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2534.30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00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3处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2025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山水工程）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通化县			
资金投入 (万元)	资金总额		10542.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789			
	地方资金		6753.96			
总体目标	通过2025年工程实施，从根本上转变鸭绿江重要源流区森林生态保育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退化、水质不稳定、废弃矿山环境持续变差、主要小流域水土流失严重的趋势，总投资13.33亿元，2025年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16043.61ha，工程内容包括鸭绿江干流西岸水生态功能修复与保护工程、浑江谷地水生态治理与水环境功能恢复工程和老岭—龙岗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工程，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辽，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00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0.00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3处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1.10ha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3.31ha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1000.00ha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00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121.11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